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LAND HOLDINGS LIMITED 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5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8樓海景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本公司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及確認該收購(定義及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2日致其股東之通函)、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就有關該收購訂立日期為2015年3月16日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b) 批准及確認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簽署、簽立及交付及作出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認為就全面執行本決議案，及就該收購、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實施當中任何一項之目的或與之有關而需要、合適、適宜或權宜之所有該等文件、一切該等行動及步驟以及作出該等行動、事宜及事情。」

2. 「動議重選退任董事趙春曉女士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小峰

香港，2015年4月2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18樓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投票表決時代表其投票，該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認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股東在委派代表後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如股東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 (iii) 如屬聯名股東，在排名首位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餘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聯名持有股份所登記之股東排名次序為準。
- (iv) 本公司將於2015年4月22日(星期三)至2015年4月24日(星期五)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上述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 (v)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必須於2015年4月21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黃小峰先生、黃鎮海先生及羅蕃郁先生；三名執行董事叶旭全先生、趙春曉女士及李偉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Alan Howard SMITH先生、方和先生及李君豪先生組成。